

## 全教總與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關心高中職教師權益 PART I

###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綜合座談

#### 決議事項及相關提案與現場回應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108學年度第一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已於108年10月5日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辦理完畢。提案內容包括高中職教育精緻化之因應措施、調整高中職教師鐘點費，以符合國內平均薪資及物價變化、修訂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介聘辦法、修訂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請高中職的會員們留意！

本次研討會綜合座談決議事項及相關提案與現場回應如下：

案由一：有關高中職教育精緻化之因應措施。詳如說明，請討論。

說 明：

一、從107學年度至114學年度，受少子女化影響，入學人數將減少約50300人，

如下表所示：

招生年度	114	113	112	111	110	109	108	107
總人數	201,329	218,172	221,448	225,594	228,272	235,589	241,336	251,671

二、惟符應108課綱學校各項課程規劃及開課之需求。

三、因應生源驟減及適時推動高中職教育精緻化，宜有調降班級學生人數之必要。

四、經過試算，高中職自109學年度起逐年最適班級人數，如下表所示：

學年	114	113	112	111	110	109
公立高中	31 (30)	33 (31)	34 (32)	34 (33)	35 (34)	35
公立職校	31 (30)	33 (31)	34 (32)	34 (33)	35 (34)	35

辦法：建請逐年調降班級學生人數至每班30人。

回應：將於年底前組成提升教育品質計畫，邀請教師組織進行研究。

案由二：建請調整高中職教師鐘點費，符合國內平均薪資及物價變化。

說明：

一、國內經濟成長幅度為19.58%，國內受雇者平均薪資增加了14.96%，重要民生物價指數漲了14.46%，反觀軍公教只調整3%，根本追不上民生物價的漲幅。

二、早在103年8月，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便調高16%，日間部教授鐘點費是925元、夜間部教授965元，甚至今年又再次調高日間部教授鐘點費是955元、夜間部教授995元。

辦法：高中職教師鐘點費應比照大專之調整幅度，鐘點費由400元/節，調至464元/節。

回應：

一、請高中職組研究「國中1000增額專案」。

二、請人事室提供高中職教師兼課情形及前一次調高高中職教師鐘點費之時間。

## 案由三：建請修訂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介聘辦法。

說 明：

一、依據教師法第30條第一項第一款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介聘：「有第十四條第一項、第十五條第一項或第十六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尚在調查、解聘或不續聘處理程序中」。

二、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介聘辦法第14條第一項第三款：教師除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離島建設條例另有規定外，應在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且無下列各款情事，並經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始得申請介聘：三、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及評議期。明顯與說明1之條款內容相違背。

三、第9條：超額教師經本部達成介聘者，由新任教學校校長直接聘任，不得拒絕。此條例違反教師法賦予學校教評會權利與任務，程序上介聘成功者仍應接受新任學校教評會審議。

四、超額介聘乃非自願性介聘，超額教師應可保留超額前之任教年資，以保障教師未來自願介聘之權益。

辦 法：如說明內容，修訂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介聘辦法。

回 應：

一、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介聘辦法第5條及第14條後續將配合108年6月5日修

正公布之新教師法第30條規定予以修正。

二、另案研議於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申請介聘作業要點訂定超額教師如屬非自願性介聘，可保留超額前之任教年資之相關規定。

#### 案由四：建請修訂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

說 明：

一、依本作業要點第四點所述「重新申請辦理特色招生或招生班（群、科、組）變更之學校，仍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已經核定辦理特色招生，惟未變更招生班（群、科、組）之班名、科別、課程規劃等，僅降低名額或下一年度停辦者，免提計畫書，經該校校務會議通過後依原程序核定，並報本部備查。」

二、學校既已免提計畫書且獲校務會議通過，應僅報部備查即可，無須依原程序核定。

辦 法：如說明內容，修訂本作業要點。

回 應：將納入業務推動參考，並會同學校主管機關研處。